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马蔚华独立董事）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21 年度工作中，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就本人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于 2020 年 8 月 4 日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被选举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一）任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马蔚华	10	0	10	0	0	否

2021 年度在本人任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计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本人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也提出了很多合理化建议，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在会议过程中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 任期内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1 年度出席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 1 次。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1 年度，本人在任期内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中的作用，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就报告期内的重大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表意见时间	发表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1 年 1 月 18 日	关于变更 2020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及聘任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1 年 4 月 26 日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1 年 4 月 28 日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相关问题的独立意见	相关事项无需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4	2021 年 4 月 29 日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问题彻底解决
5	2021 年 5 月 6 日	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1 年 8 月 24 日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1 年 12 月 7 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工作情况

1、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参加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并开展了以下主要工作：对定期报告、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的审核。报告期内，对公司 2020 年度报告、2021 年一季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1 年三季度报告以及相关财务报表进行审阅与核查。

2、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报告期内本人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为充分调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不断探索完善绩效考核体系。

3、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本人参加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

议 2 次，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候选人、副总裁候选人、董事会秘书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核。报告期内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以及公司经营层主要管理人员任职等事项在 2021 年度内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进行复核，经复核公司董事会成员以及公司经营层主要管理人员任职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4、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的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深入地分析，及时对公司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了研究，提出企业应重点关注的经营事项，为公司发展规划提出积极的建设性意见。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2021 年度，本人先后到公司进行现场检查，重点关注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归还情况、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为公司发展和未来规划建言献策。

本人还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积极主动的获悉公司相关方面进展情况，深入探讨公司经营发展中的困难与挑战，及时提示风险。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1、2021 年度本人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本人首先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2021 年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待决策事项的背景资料进行审查；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在听取公司有关人员汇报的同时，进行现场调查，并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出售资产、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掌握公司的运行动

态，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程及进展情况。在日常的董事会会议事务中，本人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公司董事会也能认真听取和重视提出的意见。

3、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保护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4、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督促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5、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六、培训和学习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3、无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
- 4、无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5、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八、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马蔚华

电子邮箱：maweihua@cmbchina.com

以上是本人在 2021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

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态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独立董事制

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努力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树立良好社会形象，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特此报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_